

# 关于信澳产业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3月8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澳产业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信澳产业优选一年持有期	
基金代码	014948	014948
基金管理人	信达澳亚基金	
基金托管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名称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安社区福安路1号信达澳亚基金(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安社区福安路1号信达澳亚基金(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安路29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安路29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送出日期	2023年3月8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22年11月15日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日期	2022年11月15日	
基金赎回业务公告日期	2023年3月8日	
基金转换业务公告日期	2023年3月8日	

## 2 日常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的办理时间

信澳产业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自2022年3月11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已于2022年7月15日起开始办理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一年最短持有期,自该基金份额认购之日起满一年的对应对日,按照份额的持有期计算。每份认购份额的最短持有期起日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每份申购份额的最短持有期起日指该基金份额申购申请的确认日,每份转换转入份额的最短持有期起日指该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申请的确认日。就最短持有期而言,该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起日指一年后的对应日。如无对应日或该对应日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在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不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对该基金份额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因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原因致使基金管理人无法在基金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按时开放办理该基金份额的赎回或转换转出业务的,该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顺延至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的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

本基金自2023年3月13日起开放日常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约定公告暂停赎回、赎回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 3 日常赎回业务

### 3.1 赎回的限制

1. 投资者赎回本基金时,可以申请将其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基金份额赎回,单笔赎回的最低份额为10份基金份额,若某投资者在赎回时其持有的基金份额不足10份,则其赎回申请将被视为全部赎回;如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少于10份,则全部基金份额必须一并赎回;如因红利再投资、非交易过户、转托管、巨额赎回、基金转换等原因导致的账户余额少于10份的情况,不受此限,但再次赎回时必须一次性全部赎回。

2. 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本基金的最低限额为10份。

3.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 3.2 赎回费率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一年的最短持有期,本基金对持有期超过一年的基金份额不收取赎回费。

### 3.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调整基金赎回费率,但不得定期开基金赎回费,在基金赎回活动期间,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并逐次公告。

3. 赎回金额的支付方式: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上述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4. 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及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 4 日常转换业务

### 4.1 转换费率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和基金转换的申购补差费两部分构成,具体取用金额按赎回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 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收取,并按《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的规定对部分赎回转入转出基金的申购费优惠。

2) 申购补差费指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当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高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时,应缴纳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反之则不收取申购补差费。

(2)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换费用=赎回费用+补差费用

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用:分以下两种情况计算

1)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补差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2)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补差费用=0

其中: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转出金额-赎回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或: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金额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转出金额-赎回费用)×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或: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金额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具体份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 4.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并在同一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投资人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2)投资人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或转换时除外。

(3)交易规则参见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公告中关于申购和赎回的规则。

(4)投资人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5)本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其他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开放式基金之间的转换规则以本公告为准,本公司旗下其他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开放式基金相互之间的转换规则以相应基金公告为准。

(6)自公告开放日起,本公司直销机构和上述代销机构将同时开通本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其他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开放式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具体开通的基金范围以各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为准。

## 5 基金销售机构

### 5.1 直销机构

名称: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科苑南路2666号中国华润大厦L1001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南路2666号中国华润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朱永刚

电话:0755-82881688/83077068

传真:0755-83077038

联系人:王吉莹

公司网址:www.fundsc.com

邮政编码:518063

投资者可通过直销机构柜台办理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和赎回业务。直销机构柜台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有关直销机构柜台业务办理请详见本公司网站公告。

### 5.2 其他代销机构

(1)其他代销机构信息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相关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或变更代销机构,并及时在基金管理人官方网站公示。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赎回前,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销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公布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 7 其他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等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2年1月26日刊登在本公司网站(www.fundsc.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mr.gov.cn/fund)披露的《信澳产业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信澳产业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信澳产业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2)投资者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的过程中,请留意本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其他有关信息,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118/0755-83160160)垂询相关事宜。

(3)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信澳产业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澳产业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信澳产业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3月8日